**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为做好我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依据《北京交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制定本方案。

**一、考生复试资格及相关说明**

**（一）复试专业及复试拟录取人数**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比例120%左右，确定我院各专业拟录取人数及复试分数线，详见表一。单科分数线为A类国家线。同一专业的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执行相同政策和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表一 2019年各专业拟录取人数及复试分数线 | | | | |
| **代码** | **专业** | **统招拟录人数** | **复试线** | **备注** |
| 081400 | 土木工程 | 57 | 349 |  |
| 085213 | 建筑与土木工程（全日制专业硕士） | 66 | 333 |  |
| 082301 | 道路与铁道工程 | 16 | 331 |  |
| 085222 | 交通运输工程（全日制专业硕士） | 20 | 294 |  |
| 083000 | 环境科学与环境工程 | 7 | 327 |  |
| 085229 | 环境工程（全日制专业硕士） | 14 | 274 |  |
| 080100 | 力学 | 14 | 国家线 | 拟接收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相近专业调剂 |
| 085213 | 建筑与土木工程（非全日制专业硕士） | 15 | 333 | 拟接收调剂 |
| 085222 | 交通运输工程（非全日制专业硕士） | 15 | 294 | 拟接收调剂 |

注：招生人数最终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二）部分专业的复试说明**

**1、土木工程（**081400**）学术型硕士各方向的复试分配**

1）复试分组：设桥梁工程、隧道与地下工程、岩土工程、建筑结构工程土木工程防灾减灾工程方向，各方向拟录取人数、选报考生数量、拟调整情况见表二。

2）具有复试资格的土木工程考生，有意愿更换报考方向的请向电子邮箱mwang@bjtu.edu.cn发邮件申请，截止时间3月25日上午10:00。邮件主题格式：申报土木工程\*\*方向-姓名-原方向为\*\*，未按此格式发送者，不予接收。

学院汇总后将在资格审核现场公示，现场资格确认后不再调整复试方向。重新申报后与该方向的考生统一面试，并按总成绩排序、录取。

|  |  |  |  |  |
| --- | --- | --- | --- | --- |
| 表二 2019年（081400）土木工程专业各方向拟录取人数 | | | | |
| 复试组 | 土木工程各方向名称 | 拟录人数 | 拟复试人数 | 复试线上人数 |
| 桥梁工程组 | 桥梁工程 | 16 | 20 | 25 |
| 隧道地下工程组 | 隧道与地下工程 | 12 | 15 | 20 |
| 岩土工程组 | 岩土工程 | 8 | 10 | 8 |
| 建筑结构工程组 | 建筑结构 | 16 | 19 | 16 |
| 防灾减灾工程组 | 防灾减灾工程 | 5 | 6 | 1 |

**2、建筑与土木工程（085213含全日制、非全日制）各方向的复试分配**

1）复试分组：本次复试中设桥梁工程、隧道与地下工程、岩土工程、建筑结构工程、防灾减灾工程复试组，各方向拟录取人数见表三。

2）进入复试的考生，请向电子邮箱mwang@bjtu.edu.cn发邮件申请复试方向，截止时间3月25日10：00。邮件主题格式：全日制建筑与土木工程-方向-姓名-初试分数。未按此格式发送者，不予接收。

学院汇总后将在资格审核现场公示，根据公示情况同学们可调整选报方向，待现场资格确认后不再调整复试方向。

|  |  |  |  |  |
| --- | --- | --- | --- | --- |
| 表三 2019年（085213）建筑与土木工程全日制 各方向计划复试人数 | | | | |
| 复试组 | 建筑与土木工程各方向名称 | 拟录取人数 | 拟复试人数 | 备注 |
| 桥梁工程组 | 桥梁工程 | 19 | 24 |  |
| 隧道与地下工程组 | 隧道与地下工程 | 16 | 20 |  |
| 岩土工程组 | 岩土工程 | 11 | 14 |  |
| 建筑结构工程组 | 建筑结构 | 18 | 23 |  |
| 防灾减灾工程组 | 防灾减灾工程 | 2 | 3 |  |

3）进入复试的非全日制考生，请向电子邮箱mwang@bjtu.edu.cn发邮件申请复试方向，截止时间3月25日10：00。邮件主题格式：非全日制建筑与土木工程-方向-姓名-初试分数。未按此格式发送者，不予接收。学院汇总后将在资格审核现场公示，并根据复试方向分配复试小组。

**（三）部分专业调剂说明**

依据《北京交通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接收调剂的相关条款，我院拟接收调剂的专业及具体要求如下：

**1、考生调剂基本要求**

1）须符合教育部规定的调剂基本要求。

2）申请我校学术学位类专业的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须为学术学位类；申请我校全日制专业的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学习方式须为全日制。

3）学院将于3月21日开放调剂系统，考生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申请调剂。

网上申请调剂报名时间截止到3月22日12:00，学院将于3月22日18：00之前，通过调剂网通知参加复试的考生。未经该系统提出调剂申请的考生不予录取。

4）复试考生名单将在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主页<http://civil.bjtu.edu.cn/>招生工作-硕士招生通知栏目公布。

**2、拟接收调剂专业**

**1）全日制专业及条件**

力学学术型硕士：总分及单科成绩符合国家A类分数线，且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相近专业的考生。

**2）非全日制专业及条件**

（1）建筑与土木工程非全日制专业：

单科成绩符合国家A类分数线，总分成绩符合复试分数线333分的考生。

（2）交通运输工程非全日制专业：

单科成绩符合国家A类分数线，总分成绩符合复试分数线294分的考生。

（3）非全日制研究生相关说明

非工作时间授课。按学校现行状况，对于非全日制研究生，学校不解决住宿，无奖助学金，不提供公费医疗，需参加社会医疗保险。收费标准参考学校相关文件。

**3、调剂复试录取**

调剂生请认真阅读我院复试办法，与一志愿学生统一参加复试、成绩统一排队择优录取。

**二、复试程序**

**（一）网上系统操作**

参加复试的考生需符合北京交通大学土建学院各专业进入复试的考生初试分数要求，复试考生登陆研究生院主页（http://gs.bjtu.edu.cn/cms/zszt/）的“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进入信息系统的“硕士招生”查询复试通知。在网上收到复试通知后，请点击“确认复试”，补全信息并缴纳复试费和体检费后请打印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和体检表，复试时请考生携带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体检表及资格审核需要的材料参加资格审核、复试和体检。

**（二）考生报考资格审查**

复试前要对入围复试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1、审核时间：2019年3月27日9:00-11:30、14:00-15:00**

**2、审核地点：**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楼）一楼大厅，资格审核流程及现场分组名单请在大厅外两侧展板查阅。如有变动以报名现场通知为准。

**3、审查内容：**

**报到现场需要核查的基本证件**

1）准考证（如有丢失可在研招网再次打印）；

2）有效身份证原件；

3）学历证书（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

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 或 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5）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体检表（学校硕士招生系统生成）；

**报到现场要求提交的材料，请按以下顺序事先装订好**

1）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A4纸上，本人签字）；

2）往届生：学历证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应届生：学生证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 或 人事档案中大学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特别说明：

工作人员会在《复试登记表》上填写笔试的考号并盖章。在盖章前，请同学们进行心理测试的网上问卷调查。

参加复试面试时请同学们把《复试登记表》和《陈述表》提交给面试秘书。

**(三）复试考核方式**

**复试由专业课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具体时间、地点及要求如下：**

**1、专业课笔试**

需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入学复试登记表》按照复试登记表上的考号进入考场。

时间地点： 2019年3月28日9：00-11：00（考试时间120分钟）。复试科目及地点：请于报名审核现场查看。如有变化以现场通知为准。

**2、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由复试小组具体实施。各专业方向的面试时间段：2019年3月29日下午开始-30日。具体时间、地点请于报名审核现场查看，如有变化以现场通知为准。

综合面试内容：由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能力面试两部分组成。

1）外语听力口语测试。主要考查考生的英语综合能力。

2）综合能力面试。综合能力面试主要测试考生的专业及综合素质能力。

其中：专业素质和能力主要有：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面试时，请携带准考证、《入学复试登记表》、《个人陈述表》。请根据面试秘书的引导进入面试考场，并向秘书提交《复试登记表》《陈述表》。

**（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在复试工作中，加强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的考查，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加强对考生诚信状况的核查，并作为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对弄虚作假及违纪、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人事档案审查或政审在发放录取通知书之前完成。

**三、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复试总成绩满分为350分（及格分为210分），其中专业课笔试满分150分，综合面试满分200分（包含80分外语听力口语部分以及120分综合能力部分）。

**四、复试考生的加分原则和依据**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各学院要对“加分项目考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认真核实，享受加分考生以研招网后台资料库中的加分名单为准（退役义务兵以相关证件为准）。

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须于3月22日前向报考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参加复试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五、总成绩合成**

入学考试总成绩计算方法：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500分，复试总成绩350分，总成绩满分850分。

**六、录取原则**

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其中：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不按要求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拟录取的新生如保留入学资格，需在拟录取前由本人提出申请，经招生单位同意，可参加工作1至2年，再入学学习。拟录取后，招生单位不再接受保留入学资格申请。

**七、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一）**复试小组在评分前召开工作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复试小组对考生复试的结果要有明确意见，对考生复试结果负责，复试情况要有记录。

**（二）**复议制度。我院招生联系电话及邮箱公布在学院网招生栏，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和投诉，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工作组或复试小组进行复议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工作组要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在复试工作中如发生违规问题，要对责任人予以追究。配合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和纪委监察处复试现场进行巡视工作。

**八、信息公示**

复试工作过程中的录取办法、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均在土建学院官网（http://civil.bjtu.edu.cn）主页 “招生工作栏目-硕士研究生招生通知”上发布，公示10个工作日。考生可在学院复试工作结束3个工作日后查询拟录取名单情况。

**九、复试收费**

按照北京市发改委文件要求，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参加复试应缴纳100元复试费，复试费必须通过学校的研究生招生系统进行网上支付。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

**十、其他注意事项**

凡有资格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按规定日期准时到我院进行资格审查并按规定参加复试，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复试。凡未按时参加复试的考生均按自动放弃处理。具体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请登录土木建筑工程学院主页（http://civil.bjtu.edu.cn）“招生工作栏目-硕士研究生招生通知”查阅，并在资格审核现场确认。

复试期间食宿自理。

**十一、体检安排**

所有报考我院的考生（不含推免生）须在北京交通大学校医院进行体检。体检费由考生通过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主页的研究生招生系统网上缴费平台在复试前完成缴费。缴费完成后打印体检表参加体检。未参加体检的考生，按有关规定不予录取。

考生（不含推免生）**于 3月29日**上午到北京交通大学校医院进行体检。具体要求以报到现场通知为准。

**十二、联系方式**

咨询及投诉联系电话：010-51687240  [邮箱mwang@bjtu.edu.cn](mailto:%20邮箱mwang@bjtu.edu.cn)

办公地点：土木工程楼七层724 室

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19 年 3 月20日